招标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：TSZX-202601SZ-511001001

一、招标概况

<通山县发展大道供水管道对接及二次加泵站建设项目>于<2026年01月27日>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，<2026年03月05日>在<通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><通山县教育局10楼第一开标室>开标，并于<2026年03月05日>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，<通山县经开实业投资有限公司>已经确认评标结果，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二、评标结果

名次（排名不分先后）		第1名	第1名	第1名
中标候选人名称		<通山县鸿发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>	<湖北宁泉建筑工程安装有限公司>	<湖北鼎沣源建设有限责任公司>
投标报价（元）		<4646033.9900>	<4670046.8600>	<4675588.7800>
质量（如有）		<达到国家验收规范中的合格工程标准>	<达到国家验收规范中的合格工程标准>	<达到国家验收规范中的合格工程标准>
工期（日历天、交货期、服务期）		<60日历天>	<60 日历天>	<60日历天>
项目负责人（如有）	姓名	<李春苗>	<袁强>	<洪珊>
	证书名称	<水利水电工程贰级注册建造师>	<市政工程贰级注册建造师>	<市政公用工程贰级注册证建造师>
	证书编号	<鄂242192004690>	<鄂242181993026>	<鄂242151656167>

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<2026年03月05日>至<2026年03月09日>（北京时间）

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，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，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:<通山县经开实业投资有限公司>
地址:<湖北省咸宁市通山县大路乡迎宾社区开发区办公楼1楼102室（自主申报）>
联系人:<夏锐>
电话:<18672912186>
2、代理机构:<湖北杨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>
地址:<咸宁市温泉笔架山街>
联系人:<徐丽姣>
电话:<13986639346>
3、行政监督部门:<通山县政务和服务大数据管理局>
地址:<通山县通羊镇新城滨河大道73号301室>
联系人:<朱主任>
电话（传真）:<0715-2361508>

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： <湖北杨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>

<2026>年<3>月<5>日